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 Pang Holdings Limited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2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建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三財年」)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董事會初步估計，與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二零二二財年」)經審核除稅前虧損約9,600,000澳門元相比，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除稅前虧損不少於33,000,000澳門元。

董事會認為，預計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除稅前虧損較二零二二財年有所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所承接建築項目的毛利率下降，加上通脹導致建築成本增加；(ii)與機械收購事項有關的涉嫌欺詐事件導致本集團產生虧損約4,500,000澳門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及(iii)就超過一年尚未償付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正編製及落實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確認，並可能出現變動。有關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之財務業績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業績公告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刊發。

股東及／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龔健兒

澳門，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龔健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徐鳳蘭女士；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倫先生、張建榮先生及趙志鵬先生。